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，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形成有效决议。应出席的董事 10 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 10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可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，原生效程序为需经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（00861.HK，以下简称“神州控股”）股东大会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鉴于神州控股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澄清及补充公告，说明神州控股不再将本次激励计划提交神州控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本次激励计划无须提交神州控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结合上述情况，公司对《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实施程序等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，形成《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。公司独立董

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及其摘要的修订说明公告》、公司《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关联董事李鸿春先生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议案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7 月 7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审议如下事项：

- 1、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- 2、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；
- 3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10 票，同意票 10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议案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20 日